

# 2023 年融资租赁行业分析

联合资信 金融评级二部







### 一、行业概况及监管政策

#### 2020年以来,融资租赁行业企业数量和业务规模持续下降,行业呈收缩态势。

长期以来,我国有两类融资租赁公司:一类是由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批准成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属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另一类是由商务部批准成立的租赁公司<sup>1</sup>,该类租赁公司主要是由非金融机构设立。受监管趋严和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影响,自 2020 年以来,融资租赁公司数量持续减少,业务规模持续收缩。截至 2022 年末,我国融资租赁公司 9840 家,较上年末减少 2077 家,合同余额为 58500.0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5.80%。分类别来看,金融租赁企业为71 家,内资租赁企业 434 家,外资租赁企业 9335 家。



图 1 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单位:家、亿元)

注: 主坐标轴为企业数量, 次坐标轴为合同余额 资料来源: Wind、公开资料, 联合资信整理

## 2022 年,高级别主体公开市场融资渠道畅通且发行规模占比最高,融资租赁行业信用资质分化依旧。

2022年,共有 133家融资租赁公司发行债券,发行只数 1515 只,发行规模 6926亿元,发行规模同比略微下降 1.10%,信用债发行规模同比增长 6.51%,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同比下降 5.77%,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规模仍高于信用债发行规模。信用债方面,银行间市场发行量仍占主流,2022年发行规模占比 71.29%,以一年内到期的短期融资券为主。资产支持证券方面,2022年,ABS发行规模占比提升至 65.30%。从主体级别看,2022年,信用债中,AAA主体发行规模占比 84.33%、AA+主体发行规模占比 12.24%、AA主体发行规模占比 3.04%、无主体评级发行规模占比 0.39%。

<sup>&#</sup>x27;2018年5月,商务部已将制定融资租赁公司业务经营和监管规则职责划给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	2021年		2022 年	
	只数	发行规模	只数	发行规模
银行间市场	242	1814	259	202
其中: 短期融资券	176	1285	188	142
中期票据	49	388	61	5:
定向工具	17	141	10	
交易所市场	98	852	98	8:

表 1 融资租赁企业发债同期对比(单位: 只、亿元)

合计 资料来源: Wind, 联合资信整理

资产支持证券小计

信用债小计

其中:一般公司债

交易商协会 ABN

证监会主管 ABS

私募债

2020 年,原银保监会印发了融资租赁行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融资租赁企业业务结构调整压力;2022 年以来,各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出台的政策均以规范地方金融组织及其活动,防范、化解与处置金融风险为主,各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对非本省市注册地的融资租赁是否可跨区开展业务未有明确禁止,基本态度是鼓励资本实力强、盈利能力强的融资租赁企业在本省设立分支机构,同时以属地化监管为原则。

2020年5月,原银保监会印发《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融资租赁公司对单一承租人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30%,对单一集团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50%,原则上过渡期不超过三年。

2021年12月央行发布的《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明确了地方金融监管规则和上位法依据,进一步压实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职责,按照"中央统一规则、地方实施监管,谁审批、谁监管、谁担责"的原则,将地方各类金融业态纳入统一监管框架,强化地方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和处置。《征求意见稿》中对租赁公司影响较大是地方金融组织应当服务本地,原则上不得跨省开展业务。

《征求意见稿》发布后多地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了关于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文件。根据各地地方金融监管局出台的政策,对本省市的设立的租赁公司暂未要求不能跨省开展业务,同时租赁公司注册地所在较多的省市未出具相关政策指导意见。



2022 年 2 月,内蒙古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征求意见稿》要求本省设立的租赁公司原则上不得跨省设立分支机构,开展业务。2022 年 3 月,陕西省地方金融局要求当地金融组织应当坚持服务本地原则,按照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许可或者批准的区域和经营范围开展金融业务活动,省外的金融组织也需要按照本省的规定定期报送业务报告。2022 年 5 月,湖北省对省外融资租赁公司在湖北设立分支机构明确了注册资本金规模,经营状况等细则。2022 年 7 月,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提到省内融资租赁公司跨地市设立的分支机构的日常监督管理,由分支机构注册地市级监管部门负责,融资租赁公司注册地监管部门应当予以配合。省外融资租赁公司在本省分支机构的日常监督管理由注册地市级监管部门负责,必要时可由省级监管部门协调其总公司注册地省级监管部门支持。2022 年 9 月,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提到省外融资租赁公司在本省开展经营活动的及省内融资租赁公司跨市经营的,业务开展情况须按季度向业务所在地市级监管部门备案。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通知,严禁融资租赁公司开展涉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业务,不得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业务,规范租赁公司合规经营。

原银保监会印发的《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三年的过渡期临近,部分融资租赁企业的集中度面临较大整改压力。2023 年 5 月 11 日,江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延长《江苏省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效期的通知,确定将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延长天津市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过渡期安排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提出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过渡期在原三年过渡期基础上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未来发展

2023 年,国内宏观经济政策预计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到平台公司的兑付压力、实体经济复苏进度和房地产市场持续走弱等因素,预计融资租赁整体行业仍将缓慢发展,资产质量继续承压,盈利水平受到计提减值的影响,或将有所下滑,行业分化趋势将持续显现。

2022年10月,中国共产党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 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综合研判国内经济有望总体回升,政策效应将在明年持续显现。2023年,国家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持续优化需求侧管理,加大需求侧的金融支持,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预计2023年融资租赁行业总体将缓慢发展。考虑到租赁行业对平台公司严禁新增 隐性债务等政策影响和实体经济缓慢复苏,融资租赁公司的资产质量仍将面临较大的 下行压力,盈利水平亦将受到计提减值的影响,或将有所下滑。对于规模较小或者区 域集中度高、行业集中度高的融资租赁企业,更易受到宏观经济或者行业景气度波动 的影响,该类融资租赁企业未来将面临更大的压力。同时,随着资本市场债券违约常 态化,融资租赁行业融资渠道和成本将受到影响,行业内强者恒强持续显现。



### 免责声明

本研究报告著作权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所有, 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须注明出 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 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研究报告的,联合资信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本研究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联合资信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研究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联合资信于发布本研究报告当期的判断,仅供参考之用,不构成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要约或邀请。

在任何情况下,本研究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个人的投资建议。联合资信对使用本研究报告及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